

白山市林业局

白山市林业局关于《开展“我为企业办实事”活动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措施》的通知

各科室、站、办及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工作要求，按照市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《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开展“我为企业办实事”活动助力复工复产的工作措施》的通知精神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《开展“我为企业办实事”活动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措施》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白山市林业局《开展“我为企业办实事”活动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措施》

为开展“我为企业办实事”活动，进一步加大企业纾困力度，助力企业复工复产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现制定工作措施如下：

一、持续提升便利服务水平。深化“不见面审批”改革，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网办平台办理业务，采用“网办、代办、上门办”申请材料及办理结果邮政 EMS 邮寄等方式受理和送达。对不方便现场办理且确实有办事需求的企业，主动上门服务积极协调解决相关困难，为企业提供全流程高效服务。全面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“全流程、全覆盖”改革要求，实施项目建设“一窗受理，集成服务”，重大项目审批容缺受理、专人跟办，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，助力企业开工建设。（责任科室：审批办及相关科室）

二、加快征占用林地审批进程。对重点项目占用林地审批“绿色通道”，公路、铁路等线性工程临时施工场地、临时取料场等临时使用林地，可按时限要求分批次报送审批。

（责任科室：林政科）

三、优化民生项目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植物办理程序。交通、电力、供水等民生保障领域和省重点建设项目，涉及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植物的，前置开展现地核查

环节，压缩核验时间，助力企业投产运营。（责任科室：审批办及相关科室）

四、开展苗木企业供需匹配服务。及时发布我市苗木供需信息，提升企业供求信息匹配效率，减少中间环节，助力规范种苗市场秩序。（责任科室：种苗站）

五、全力跟踪市直区域内实施的国家、省重大项目，为企业现场施工提供涉林政策咨询和技术支撑，防止现地施工超限违规用地等违法违规情况发生，助推企业现地施工平稳运行。（责任科室：林政科）

六、大力支持企业发展森林旅游康养、林下经济等特色产业项目，对企业申报的项目优先立项，促进企业职工增收，带动周边林农致富。（责任科室：产业科）

七、开展林业科技助企行动，点面结合指导，线上线下跟踪服务，帮助企业提升生产技术，实现提产增效，保持发展活力。（责任科室：生态科、产业科及相关科室）

八、做好使用林地政策宣讲、解读以及相关服务，开展普法宣传进企业活动。积极做好项目使用林地草原前期基础工作，提供用地政策咨询，指导企业用地不踩生态红线。（责任科室：林政科及相关科室）

九、在门户网站设立林草政策服务专栏。将市场关注度高、咨询量大的政策意见，在专栏中集中梳理发布，方便企业和个人搜索查阅。（责任科室：办公室及相关科室）